

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 | |
|----------|--|
| 名称 | 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类型 |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成立日 | 2022 年 7 月 26 日 |
|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 9,399,945.45 份 |
| 存续期 | 10 年 |
| 投资目标 |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大类资产配置、优选基金进行投资管理，积极把握证券市场的投资机会，力求集合计划 |

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
|--------|----------------|
| 业绩比较基准 | 无 |
| 风险收益特征 | R3（中风险） |
| 管理人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托管人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 注册登记机构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管理人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吴礼顺

电话：95358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三、托管人

名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兰香一街 2 号海王星辰大厦一层 102, 二层 203、204、205 及八、九、十、十九、二十层

法定代表人：邹宏亮

电话：95319

网址：<http://www.jsbchina.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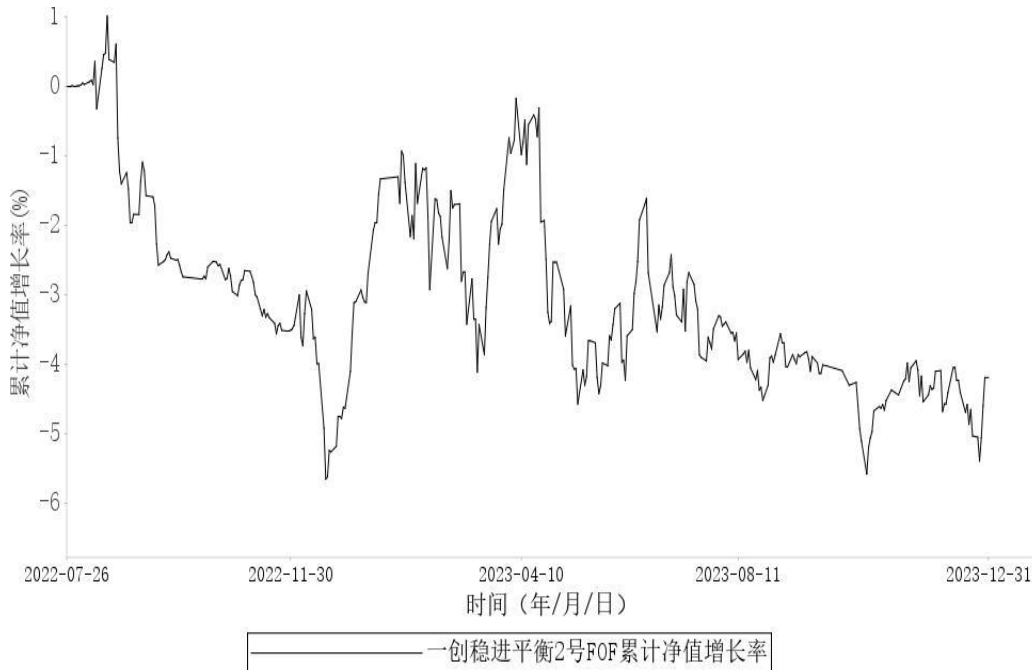
第三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 | |
|--------------------------|--------------|
|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 -27,303.62 |
|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 7,982.82 |
|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9,005,737.16 |

| | |
|--------------------------------|--------|
|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 0.9581 |
|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 0.9581 |
| 本报告期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 ¹ | -0.18% |

二、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累计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100%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表现

本集合计划于2022年7月26日成立，截至2023年12月31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0.9581元，累计单位净值0.9581元，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累计净值增长率为-4.19%。

二、投资经理简介

熊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博时基金投资经理，联储证券

¹本报告期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大类资产配置部总经理。2022 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长期从事资产配置研究、FOF 产品的投资管理，具备成熟的公私募基金管理人评价体系。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傅婉丽，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7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于 2016 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长期从事券商资管业务，熟悉资管产品投资方法，参与债券投资、基金投资业务，在券商资产管理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一）投资回顾

全球市场，2023 年全球经济呈现弱衰退状态，货币紧缩预期边际缓解。上半年全球央行的货币紧缩及美国银行业危机先后令风险资产一度承压，但在以 ChatGPT、机器人等代表的微观 AI 革命，以及宏观的经济软着陆预期驱动下，资本市场风险偏好有所抬升。

除中国外，全球主要股票市场普遍反弹，MSCI 全球上涨 20%以上，MSCI 发达市场(21.77%)表现优于 MSCI 新兴市场(7.04%)，美股纳斯达克大幅反弹 43.42%。A 股和港股先上后下，万得全 A 和恒生指数分别下跌 5.19%和 13.82%。

商品表现内外有别，全球商品，特别是能源、部分工业品因经济趋弱下需求萎缩、供给产能宽松而导致价格震荡走低，贵金属因美债实际利率下行、美元贬值、全球地缘政治不断而大幅上行，国内商品呈现繁荣景象，全年表现为先抑后扬。海外 CRB 商品指数全年下跌 5.01%，国际黄金上涨 13.16%，国内南华商品指数上涨 6.21%。

债券方面，美债 10 年期收益率从 3.88%一度突破 5.02%高点再回落至 3.78%的年内低点。国内债市则为趋势性上行，中债综指数全年上涨 4.77%，可转债指数全年微跌 0.48%，四季度与 A 股同步，大幅下跌 3.22%。

组合投资方面，风险资产，基本维持中低仓位，资产与策略选择上，尽量配置低回撤、创新高能力的相关方向。债券方面，主要持仓中长期纯债基金，策略上以票息策略为主，结合市场情况阶段性进行利率波段操作。

（二）投资展望

债券资产，我们认为在经济新旧动能切换的过程中，经济复苏仍然偏温和，政策方面，预计宽货币和宽财政均会继续发力，利率债将呈现上有顶下有底区间波动、中枢有所下行的走势，波段交易操作将取决于宽货币、宽财政发力的力度与节奏。信用债方面，预计一揽子化债政策继续推进，城投择券更为关键，二永债呈现供需两旺局面，随着利率债中枢下行，信用利差仍有压缩空间。一季度内，年初降息交易继续演绎，如降息落地，市场可能迎来小幅止盈回调，后续需继续关注稳增长政策的推进及经济数据的变化情况，把握市场投资逻辑的演变。组合操作上，继续保持票息策略为主，密切关注市场信号，灵活进行久期和策略上的调整。

股票资产，2024年海外扰动仍多，地缘冲突与欧美政治大选频现，国内外增长的分化以及海内外利率结构性价差均应有所收敛。国内在化债化险已破局的基础上，宏观运行风险有望降低，但要实现政策与市场预期的良好互动道阻且长，对资产定价的抑制效应难以一扫而除。预计2024年尤其是上半年，A股难有趋势性行情，若下半年市场能解决好增量资金入市问题，则市场会有较好的赚钱效应。总体上应先尽量把握市场的结构性机会，组合会积极关注、有节奏的布局价值和成长相关方向。

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本集合计划合同以及管理人关于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制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的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致力于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权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内部风险控制工作上采取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通过风险监控与风险预警机制，重点检查本集合计划是否满足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是否存在损

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及时发现和处理本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对报告期内发现的风险事项，风险控制部门已及时进行了风险揭示，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予以解决。

我们认为，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始终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的要求，对集合计划进行运作管理；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第五节 管理人与托管人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的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在资产管理计划托管活动中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妥善保管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内资金，确保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内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的财产权益。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第六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2023 年 12 月 31 日）

| 资产名称 | 资产金额（人民币元） | 占总资产比例 |
|------|------------|--------|
| 股票投资 | 0.00 | 0.00% |
| 债券投资 | 0.00 | 0.00%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0.00 | 0.00% |
| 基金投资 | 8,729,509.50 | 96.56% |
| 理财产品 | 0.00 | 0.00% |
|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 400.49 | 0.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09,685.54 | 3.43% |
| 其他资产 | 458.83 | 0.01% |
| 非标投资 | 0.00 | 0.00% |
| 合计 | 9,040,054.36 | 100.00% |

注：1、其他资产包括存出保证金和应收证券清算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等
2、部分项目可能存在小数点尾差调整。

第七节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期初份额总额 | 10,700,314.15 |
|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 0.00 |
|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 1,300,368.70 |
|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 9,399,945.45 |

第八节 集合计划相关费用

一、管理费

本计划管理人管理费按本计划前一日净值的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 \div 36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本计划前一日净值。

本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管理费投资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本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

人。

本报告期计提管理费金额 24,076.44 元。

二、托管费

本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本计划前一日净值的 0.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1\% \div 36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本计划前一日净值。

本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托管费投资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本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本报告期计提托管费金额 240.76 元。

三、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1、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的原则：

(1) 同一委托人不同时间多次参与本计划的，对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计提业绩报酬；

(2) 在委托人退出日、本计划分红日及计划清算处理日，对符合业绩报酬提取条件的份额计提业绩报酬；

(3) 在本计划分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中扣除；

(4) 在委托人退出日及本计划清算处理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5) 委托人申请退出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按照委托人份额参与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退出的方式确定退出份额，计算、提取退出份额对应的业绩报酬。

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该笔参与份额不存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则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注册登记机构份额注册登记日，存续期参与的为份额参与日，红利再投资的为分红除权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本计划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委托人退出本计划，管理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在分红日、委托人退出日、计划终止日，若每笔参与份额在业绩报酬考核期间的年化收益率小于 K，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每笔参与份额在业绩报酬考核期间的年化收益率大于等于 K，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 30%的比例提取业绩报酬；K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产品的推广公告中列示为准，若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需变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则管理人将公告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将设置临时开放期供不同意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委托人退出；

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份额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指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初始募集期参与份额的注册登记日；开放期参与的份额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指参与日。

3、业绩报酬支付：由于业绩报酬的计算涉及注册登记数据，业绩报酬由管理人计算，托管人不承担复核责任。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投资指令于计提日后五个工作日内从本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费用计提如有四舍五入的差异，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金额为准。

本报告期计提业绩报酬金额 0 元。

备注：本计划的业绩报酬将计入管理费。

第九节 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的诉讼事项。

2、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1、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2、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3、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名单披露的公告》；

4、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自有资金退出的公告》；

5、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开放办理参与、退出业务的公告》；

6、本集合计划为非结构化产品，无产品杠杆；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未做正回购，也并未进行其他投资放大操作。

第十节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热线电话：9535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